

2024年度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 1、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以及县委的决策和部署。
- 2、组织政法工作中有关法律及重大政策的调查研究；指导政法工作改革，对依法县提出意见、建议。
- 3、研究处理政法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及时向县委提出建议；对一定时期的政法工作作出全局性部署，并检查落实。
- 4、维护政法各部门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依法组织开展执法监督；指导、协调政法各部门的工作；组织研究和讨论有争论有争议的重大、疑难案件。
- 5、组织调查、协调处理抗法的重大事件，确保政法各部门正常工作。
- 6、组织，协调或指挥处置本县有关紧急情况和突发事件。
- 7、研究和指导全县政法队伍建设；协调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部门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
- 8、承办县委和市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

委本级内设股室5个，分别是办公室、维稳工作室、综治工作室、防范工作室、法治监督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0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22.8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66.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132.0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07.1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7.6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8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32.40	本年支出合计	57	832.4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32.40	总计	60	832.4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32.40	700.34	0.00	0.00	0.00	0.00	132.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2.80	490.74	0.00	0.00	0.00	0.00	32.0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80	490.74	0.00	0.00	0.00	0.00	32.06
2013101	行政运行	300.76	300.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2.03	189.97	0.00	0.00	0.00	0.00	32.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3	107.1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62	105.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94	64.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	2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6	13.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32.40	435.02	397.3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22.80	300.76	222.03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22.80	300.76	222.03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300.76	300.76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222.03	0.00	222.03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3	97.78	9.35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62	97.78	7.8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94	64.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	21.89	5.23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6	10.95	2.61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51	0.00	1.5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0.00	1.5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3	18.8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00.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90.74	490.74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6.00	66.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07.13	107.1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7.65	17.6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8.83	18.8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00.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00.34	700.3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00.34	总计	64	700.34	700.3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00.34	435.02	265.3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90.74	300.76	189.97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90.74	300.76	189.97
2013101	行政运行	300.76	300.76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89.97	0.00	189.9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66.00	0.00	6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7.13	97.78	9.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5.62	97.78	7.8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4.94	64.9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12	21.89	5.2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56	10.95	2.61
20808	抚恤	1.51	0.00	1.51
2080801	死亡抚恤	1.51	0.00	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65	17.6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65	17.65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83	18.8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83	18.8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83	18.8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79.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8.76
30101	基本工资	51.28	30201	办公费	5.18
30102	津贴补贴	95.1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8.7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4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89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95	30207	邮电费	0.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5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211	差旅费	3.4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8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45	30214	租赁费	0.1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0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22
30302	退休费	64.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6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55.1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59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9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26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2.1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4.14		公用经费合计	90.8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中国共产党新丰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39	0.00	2.99	0.00	2.99	1.39	4.39	0.00	2.99	0.00	2.99	1.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83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3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0.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8.04万元，下降43.4%。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新丰县“雪亮+智格”工程项目建设经费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本年不再列入。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132.0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32.06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新增新丰县“雪亮+智格”工程项目建设经费，二是新增综治视联网线路维护经费。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832.4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32.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35.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75万元，下降3.7%。主要变动情况：公用经费支出减少。

2. 项目支出397.3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89.23万元，下降49.5%。主要变动情况：新丰县“雪亮+智格”工程项目建设经费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70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700.3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8.04万元，下降43.4%；主要变动情况：上年新丰县“雪亮+智格”工程项目建设经费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本年不再列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700.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00.34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3.45万元，增长8.3%；主要变动情况：新增2024年社会治理专项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

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新丰县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3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2万元，下降2.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9万元，完成预算2.9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7万元，增长2.4%；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99万元，完成预算2.9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7万元，增长2.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39万元，完成预算1.39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9万元，下降11.9%。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与预算数持平。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公务接待费本年支出比上年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9万元，占68.3%；公务接待费支出1.39万元，占31.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9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9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公务出行。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39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考察检查、有关单位工作交流等方面的公务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20次，接待人数共220人。主要包括市委政法委人员、镇（街）工作人员、挂扶村人员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8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0.37万元，下降10.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办公费、会议费有所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7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5.7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7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7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

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1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保障日常工作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9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188.0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部门未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00.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完成情况良好，完成既定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9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677.65万元，执行数873.9万元，完成预算的186.6%。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县委政法委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凝心聚力、攻坚克难，战胜了一个又一个风险挑战，打赢了一场又一场大仗硬仗，有力维护全县政治社会大局稳定。强化理论武装，确保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党领导政法工作体系进一步健全。坚守底线思

维，确保社会政治大局安全可控。扎实推进维护政治安全专项行动。完善反邪教主题公园建设。扎实做好政法领域意识形态工作。化解矛盾纠纷，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大力化解矛盾纠纷，有序推进镇(街)综治中心建设，推进社会矛盾问题专项治理。推动改革攻坚，深化政法改革取得新突破。全面推开政法系统的政治督察工作，实现对全县政法单位的政治督察全覆盖。强化执法司法监督，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强化正风肃纪，政法队伍建设呈现新面貌。开展全员政治轮训和业务培训，进一步筑牢政法队伍政治忠诚思想根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一是预算绩效管理是一项具有行业特点的持续性工作，可以借鉴和学习的经验不多，在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经验不足。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对预算的监督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三是资产的管理水平待进一步增强，管理制度待进一步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项目管理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增强工作人员能力素质，提升预算绩效管理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二是进一步健全项目跟踪问效机制，完善措施，做好事前、事中、事后的监督管理。三是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重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平安建设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5万元，执行数为4.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组织开展了多次宣传活动，发放了大量宣传资料，社会评价好，群众知晓率有明显提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对预算的监督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重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司法救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4名存在特殊困难的对象进行了救助，切实让被救助人员纾困解难，促使当事人息诉罢访，得到了良好的评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对预算的监督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重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综治视联网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98.95万元，执行数为98.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本项目建设，整合了现有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建立以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的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网，充分实现各系统相互间的信息共享、互联互通、联动控制、集中管理，为我县政法综治维稳、应急指挥提供了强大支撑。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编制科学性和对预算的监督执行力度还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管理，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重点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